

证券代码：870866

证券简称：绿亨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71 号文核准，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4,049.5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32,396.5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235.82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160.74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验字（2022）第 371C000750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不存在已使用金额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67,425,283.9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67,425,283.92 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5,269,971.23 元，南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累计投入 2,155,312.69 元）。

（2）发行费用从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3,310,000.00 元；募投项目从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2,155,312.69 元。

综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7,425,283.92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30,000,000.0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 82,618.75 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70,000.00 元、应置换未置换的募投项目款 2,155,312.69 元和应置换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3,31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十八次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22 年 11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北安 河支行	2000000275738	一般户	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北安 河支行	2000000275 738-100002	七天存款通知账户	230,0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00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8.26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利息收入 8.26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00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手续费 0.00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546.53 万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7.00 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546.53 万元，并出具致同专字（2022）第 371A018418 号《鉴证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绿亨科技	定期存款	七天存款	290,000,000	2022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固定收益	2.1%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2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用于通知存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23000.00 万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 8.26 万元、未转出置换金额 546.53 万元及未支付发行费用 27.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2023 年 3 月 15 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绿亨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绿亨科技《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绿亨科技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绿亨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绿亨科技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四）《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五）《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160.7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2.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2.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00 吨 2-氯烟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	否	20,000.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南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	否	5,000.00	215.53	215.53	4.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256.00	6,527.00	6,527.00	53.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7,256.00	6,742.53	6,742.5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基本一致。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546.53万元，并出具致同专字（2022）第371A018418号《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资金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2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用于通知存款，实际使用金额为 58,992.74 万元，利息收入共计 1.48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23000.00 万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 8.26 万元、未转出置换金额 546.53 万元及未支付发行费用 27.00 万元）。</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